

证券代码：831414

证券简称：大洋义天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武汉大洋义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程长久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武汉大洋义天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半年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武汉大洋义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4,199,999.88 元。实际分配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

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已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正式施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部署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对《年报信息

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修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议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武汉大洋义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第二至十项议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武汉大洋义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0 日